



要闻动态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政民互动

人文北京

利企服务 > 专题 > 北京市加快科技创新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 > 文件 > 系列文件

北京市加快科技创新发展科技服务业的指导意见

日期：2017-12-26 09:08 来源：北京日报

字号：大 中 小 分享：

原标题：北京市加快科技创新发展科技服务业的指导意见

指尖申报

Finger Tech

为加快本市科技服务业发展，充分发挥科技服务业对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的支撑作用，促进科技经济深度融合，推动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制定本指导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两次视察北京重要讲话和对北京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充分发挥首都科技资源优势，以满足科技创新需求和提升产业创新能力为导向，完善科技服务体系，创新科技服务模式，优化科技服务布局，提升科技服务能力，促进科技服务业专业化、网络化、规模化、国际化发展，为加快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创新驱动。把创新作为科技服务业发展的根本动力，依托各类创新载体，推动技术集成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不断提升科技服务业发展质量和水平。

坚持高端引领。聚焦科技服务业重点领域，做强优势产业，培育新型业态，发展高端环节，推动科技服务业向形态更高级、结构更优化的方向发展。

坚持服务导向。把服务创新创业作为发展科技服务业的根本出发点，围绕创新链配置科技服务资源，建立覆盖科技创新全链条的科技服务体系。

坚持协同推进。强化部门协同、市区联动，充分调动各类市场主体的积极性，加强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形成推动科技服务业发展的合力。

(三)发展目标

到2020年，打造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科技服务龙头骨干企业，培育一批拥有核心技术的科技服务高成长企业，涌现一批服务模式新的科技服务创新型企业。首都科技服务资源潜力充分释放，市场化程度进一步提高，结构优化、支撑有力、创新引领的科技服务体系基本形成，定位清晰、布局合理、协同发展的科技服务业发展格局更加优化，对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产业发展的支撑服务能力明显增强。

二、主要任务

(一)加快发展科技金融服务业

深化科技金融改革，积极推动科技和金融结合，更好地满足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的多元化融资需求。

1.完善创业投资和天使投资引导机制。发挥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作用，引导社会资本投向原始创新、成果转化和高精尖产业。改革国有资本参与创业投资的投入、管理与退出标准和规则，建立与其特点相适应的绩效评价体系；依法依规豁免国有创业投资机构和国有创业投资引导

基金国有股转持义务。推动落实创业投资企业和天使投资个人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支持各类社会资本在京设立风险投资基金，投向早期创新和“硬科技”项目。

2.支持金融机构开展投贷联动试点。鼓励试点银行扩大投贷联动信贷规模，鼓励保险公司、担保公司参与投贷联动业务创新。发挥中关村科技创新企业投贷联动试点风险防控投资引导基金作用，支持中关村科技创新企业投贷联动试点工作。

3.鼓励科技金融服务产品创新。鼓励金融机构探索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股权质押贷款、信用贷款、科技保险、企业债、应收账款融资、产业链融资等新型融资服务。支持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第三方支付等科技金融新模式发展。

4.健全科技金融中介服务体系。支持国内外知名征信机构、登记结算机构、信用评级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专业中介服务机构发展。支持中介服务机构搭建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开展信息发布、专业咨询、供需对接、信用评级、资源共享等专业化业务。

5.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建立企业上市联动工作机制，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在境内外资本市场上市，开展直接融资。服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机构间私募产品服务与报价系统在京创新发展。推动本市区域性股权市场发展。完善不同层次市场之间的转板机制，逐步实现各层次市场有机衔接。

6.推动金融领域科技创新。推动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在互联网征信、风险控制、精准营销等方面的应用。支持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广泛应用于支付、清算、保险等业务。积极开展互联网金融安全技术研究。

(二)壮大提升工程技术服务业

加强工程技术服务领域技术创新，积极发展高铁、核电、电力、能源等工程技术服务，打造知名服务品牌。

1.推进工程技术服务领域技术创新。实施能源化工、钢铁冶金、现代交通、建筑市政、节能环保等领域一批重大科技项目，突破关键技术、核心工艺，解决系统集成、检验验证等方面的技术难题。加强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物联网、虚拟现实等技术在工程服务领域的研发和应用，提升行业智能化水平。

指尖申报

— Finger Tech —

2.推动工程技术服务标准制订。支持企业联合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积极参与工程技术服务领域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修)订工作。鼓励产业联盟、行业协会参与或组织制订工程技术服务领域团体标准。支持在高铁、核电等领域开展国际标准制订工作。

3.支持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支持企业承接国际工程技术服务外包业务，开展重点领域的对外承包和境外投资业务。依托信息服务平台，发布国内外相关政策、投资环境、双边贸易情况和市场需求等信息。

(三)做优做强研发服务业

围绕创新链完善研发服务链，积极培育研发外包服务业，支持各类新型研发机构和研发型企业发展。

1.释放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研发服务活力。鼓励高等学校、科研机构通过承接企业横向课题等方式，为企业提供研发服务。鼓励高等学校、科研机构与企业共建产业联盟，开展协同创新、标准制订等工作。探索将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科研人员参与企业研发活动情况纳入职称评审、考核奖励指标。支持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科研人员在企业兼职从事研发活动。

2.重点培育和扶持一批研发型企业。引导和支持总部企业在京设立研发机构。支持研发型企业参与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建设。在高精尖产业领域布局建设若干产业创新中心。落实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政策，建立企业培育库，加大对高新技术企业的培育力度。

(四)做精做深设计服务业

大力发展产品设计、建筑与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服装时尚设计等，着力提升设计创新能力，推进设计和相关产业融合发展。

1.着力提升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实施“首都设计提升计划”，开展设计工具、方法、标准、基础数据库研究，推动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在设计研发中的应用。围绕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等领域需求，提升总体设计和系统设计能力。鼓励技术和设计深度融合，开展跨界设计、柔性设计、云设计等新技术和新方法研究。

2.加强产业共性技术平台建设。支持龙头企业、专业设计园区等搭建共性技术平台，开放技术资源，开展设计仿真、技术转化加工、产品样机制造、模拟试验、测试检测等服务。建设在线创客平台和创客设计服务中心，开展设计领域孵化服务。支持基础性、通用性和前瞻性工业设计方法和模式创新，搭建产业设计公共服务平台，培养复合型产业设计人才。建设一批高精尖产业设计中心和基地。



3.深入打造“设计之都”品牌。加快建设国际创意与可持续发展中心等高端设计平台。鼓励设计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制订，开展全球设计合作。吸引国际一流的设计组织和境外著名设计机构在京设立设计中心或分支机构。打造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创意城市北京峰会、北京国际设计周、“设计之旅”为核心的品牌活动，以及以中国设计红星奖为核心的设计奖项。

(五)积极发展创业孵化服务业

发展专业化创业孵化服务，打造专业化双创园区，引导创业孵化机构为“硬科技”创新提供支撑，推动创业孵化服务与实体经济紧密结合。

1.强化面向“硬科技”的创业孵化服务。支持创业孵化机构围绕高精尖产业领域，聚焦前沿技术创新，建立完善“硬科技”创业项目发现、筛选、评价、培育和推进机制，促进项目孵化以及成果转化落地。

2.引导创业孵化机构专业化、精细化发展。建设北京市科技创新创业专业开放平台，支持龙头骨干企业开放人才、技术和市场等资源。探索将社会化创业孵化专业技术平台纳入“创新券”支持范围。加强产业优势细分领域的平台型众创空间建设，开展基础技术研发、检验检测、市场推广等专业化孵化服务。支持海淀区、顺义区、清华大学、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等双创示范基地建设，推进昌平区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加强老旧厂房改造利用，建设专业化孵化园区。

3.促进创新创业服务生态升级。积极支持北京众创空间联盟、北京创业孵育协会、中关村创业生态发展促进会等社会组织发展，加强创业孵化服务资源整合，促进共建共享，降低企业创业成本，提高创新创业效率。

4.积极融入全球创业孵化服务网络。鼓励创业孵化机构开展国际合作，在海外建设孵化园区。利用疏解腾退空间，建设国际化专业孵化器集聚区，吸引国外知名创业孵化机构和高端创业项目在京落地，引入国外创业孵化的先进管理理念和经验模式。

5.加大政策集成支持力度。落实国家有关政策，鼓励专业技术人员兼职、离岗创业，专业技术人员离岗期间，可保留相应的人事关系、基本工资待遇和社保相关待遇。进一步推动落实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免征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等优惠政策，探索将创投孵化器等新型孵化器纳入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服务体系，并享受相应扶持政策。

(六)着力培育科技推广与技术转移服务业

搭建技术转移网络体系，激发高等学校、科研机构技术转移活力，发展壮大市场化技术转移服务机构。

1.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作平台建设。积极整合资源，建设北京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作平台，搭建科技成果库，并引导各区做好科技成果转化承接工作。支持高等学校、科研机构技术转移部门建设。引导社会专业机构，为高等学校、科研机构和科研人员提供成果评估、筛选、对接、运营等服务。

2.加大对科技成果中试熟化环节的支持力度。支持高等学校、科研机构与各区对接，引入社会资本，建设科技成果中试熟化基地。引导产业联盟等开展科技成果中试熟化、示范应用工作。鼓励社会专业机构开展技术采购、集成开发、筛选培育、推广应用等业务。

3.提升技术市场服务机构专业化水平。支持技术市场服务机构创新服务模式，积极发展基于大数据、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的新型服务。推动技术合同登记机构优化服务，扩大技术合同登记覆盖范围。完善技术交易信用体系建设，为交易双方提供技术交付、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的服务保障。

4.加快技术转移国际化进程。不断完善以离岸创新、国内同步、成果转化为主要路径的国际创新合作模式。积极推动国际研发成果的联合孵化和产业化。强化在大数据、人工智能、新材料等前沿技术领域的国际技术转移合作。加强政府引导，吸引社会参与，共同设立国际技术转移投资基金。

5.优化技术转移政策环境。争取国家支持，探索取消科技成果评估备案手续，开展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改革试点，建立财政资金支持形成的科技成果限时转化制度，完善技术交易“营改增”政策。探索研究将技术开发收入纳入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

(七)加快培育知识产权服务业

不断完善知识产权代理、法律、信息等基础服务，大力发展知识产权评估、价值分析、交易、转化、投融资、运营、托管、商用化、咨询等高附加值服务，为科技创新提供知识产权保障。

1.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专业运营能力。支持服务机构早期介入原始创新，加强与天使投资、政府引导基金合作，促进知识产权成果在京转化。引导服务机构发展知识产权管理与运营业务，开展专利集中采购，构建专利池。支持服务机构开展知识产权管理咨询和法律服务，形成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体系。遴选基础条件好、资信度高、辐射范围广、业务能力强、具有示范带动效应的服务机构，培育知识产权服务品牌。

指尖申报

— Finger Tech —

2.健全知识产权投融资服务体系。完善以金融机构、创业投资机构为主、民间资本参与的知识产权投融资服务体系，推动金融机构拓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鼓励融资性担保机构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提供担保服务，探索建立质押融资风险多方分担机制。鼓励银行、保险、评估、担保等机构为中小微企业提供融资服务，构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机制。

(八)支持发展检验检测服务业

支持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拓展服务领域，积极推动检验检测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为技术创新和质量管控提供全过程检验检测服务。

1.推动检验检测市场规范发展。严格落实检验检测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监督检验检测机构规范开展业务，健全检验检测机构信息和诚信承诺公开制度。鼓励不同所有制检验检测机构强强联合，优势互补，开展市场化合作，实现规模化、综合化、国际化发展。

2.推进检验检测标准制订工作。支持企业、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等积极参与新材料、医药健康等领域国家相关检验检测标准制订工作。支持检验检测机构开展检验检测标准、技术规范等的研究与创新，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制订，推动国际间标准互认。

3.提升检验检测服务水平。拓展检验检测机构服务范围，支持检验检测机构从主要为生产结果提供检验检测服务向设计、研发、生产等全过程延伸服务。发展“互联网+检测认证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整合检验检测优势资源，搭建检验检测公共服务平台。

(九)大力发展科技咨询服务业

积极发展战略咨询、管理咨询、工程咨询、信息咨询等专业化咨询业务，着力培育管理服务外包等科技咨询新业态，加强高水平科技咨询智库建设。

1.提升科技咨询服务能力。支持科技咨询机构在科研项目管理、科技创新信息管理、科技园区管理、科技专业化会展服务、国际人才引进与培养等方面开展专业服务。支持科技咨询机构开展数据存储、分析、挖掘和可视化技术研究，加强行业数据库、知识库建设，探索运用新技术、新方法、新模型发展新型咨询业务。开展科技咨询专业服务平台应用示范，支持新型高端知识服务平台建设。

2.扩大科技咨询行业影响力。支持科技咨询龙头企业开拓服务市场，加强宣传推介，塑造知名品牌；依托龙头企业，在战略咨询、管理咨询等领域推动形成国内科技咨询服务高地。充分发挥北京科技咨询业协会等行业组织的作用，整合行业服务资源，开展服务规范和标准制定工



作，开拓服务市场，打造行业品牌，提升行业整体竞争力。

三、产业布局

(一)打造特色鲜明的科技金融业集聚区。支持在西城区金融街建设世界优秀杰出金融人才集聚区，发展新兴金融；支持在中关村科学城推进产融合作试点，建设国家科技金融创新中心、互联网金融创新中心和中关村并购资本中心；支持在朝阳区以中央商务区为核心，建设国际金融主集聚区；支持在石景山区建设北京保险产业园，打造科技保险集聚区；支持在房山区建设北京基金小镇和北京互联网金融安全示范产业园，打造科技金融创新转型发展示范区。

(二)发展壮大工程技术服务业集聚区。支持在中关村科学城发展航空航天、新能源、节能环保等产业领域的工程技术服务；支持在丰台区发展轨道交通、应急救援等产业领域的工程技术服务；支持在昌平区推动电力工程、清洁能源等产业领域的工程技术服务；支持在石景山区发展工业互联网、网络信息安全等工程技术服务，在新首钢高端产业综合服务区发展节能环保等产业领域的工程技术服务。

(三)建设高水平研发服务业集聚区。支持在中关村科学城集聚新材料、新一代汽车、工业机器人等领域国际一流的工业设计平台，打造研发型创新企业集群；支持在未来科学城集聚一批高水平企业研发中心，重点建设新能源、新材料、智能制造等领域重大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创新平台；支持在怀柔科学城集聚高端科研资源，形成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和前沿科技交叉研究平台；支持在大兴区、顺义区建设生物医药、新能源智能汽车、航空航天、第三代半导体材料等领域科研基地和产业创新中心；支持在朝阳区链接全球高端创新资源，打造国际研发创新集聚区。

(四)推动形成多点联动的设计服务业集聚区。支持在西城区以中关村西城园为载体，推进工业设计、工程规划设计等集聚发展；支持在海淀区、东城区、朝阳区、石景山区、大兴区分别建设数字设计、创意设计、时尚设计、动漫设计、工业设计等特色鲜明的产业集群；支持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顺义区推进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等领域产业与设计深度融合；支持在通州区以台湖镇为核心，承接中心城区设计和创意资源，形成“设计之都”新平台。

(五)培育与国际接轨的创业孵化集聚区。支持在海淀区中关村大街沿线建设创新空间和创新载体，推进创业大街、智造大街发展，打造创新创业新地标；支持在昌平区建设“回+双创社区”，打造资本、人才、技术、信息、文化、空间六位一体的创新创业生态圈；支持在朝阳区打造国际创新创业人才和项目集聚区；支持各区围绕自身资源禀赋，打造特色化、差异化的创业孵化专业园区。

(六)建设优势明显的科技推广与技术转移服务业集聚区。支持在中关村科学城以中国国际技术转移中心和国家技术转移集聚区建设为重点，形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际技术转移集聚区；支持在朝阳区、顺义区深入推进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示范区建设，探索设立国际技术转移分中心，重点开展国际间技术转移的交易服务活动。

(七)巩固提升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以海淀区知识产权和标准化一条街、朝阳区(设计服务业)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昌平区国家知识产权园和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石景山区专利保险试点等为核心，推进建设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区。

(八)布局建设特色检验检测服务业集聚区。支持在海淀区、朝阳区、昌平区、石景山区等依托国家级检测中心及大型检测集团，布局建设若干检验检测认证特色产业园区。

(九)打造高端科技咨询服务业集聚区。支持在东城区、西城区、海淀区等依托高等学校、科研机构，打造国内高端科技咨询高地；支持在朝阳区以中央商务区为核心，打造全球高端智库集聚区。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健全由分管市领导牵头，市有关部门和各级政府参加的工作协调机制。市有关部门要加强沟通，密切协作，形成合力，共同推动科技服务业发展壮大。各区政府要结合区域发展定位和产业特点，细化政策措施，完善工作机制，做好土地、人才等方面配套支持，为科技服务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二)加大资金支持。加强市、区统筹，通过财政补贴、以奖代补、政府购买服务、贷款风险补偿等方式支持科技服务领域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发挥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引导作用，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加大对科技服务企业的支持力度。建立多元化的资金投入体系，拓展融资渠道，引导银行信贷、创业投资、资本市场等支持科技服务业发展。

(三)强化人才支撑。依托“海聚工程”“高聚工程”“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科技新星”等人才计划，加大对科技服务领域优秀杰出人才的引进、培养和使用力度。推动科技服务国际化人才培训基地建设，与国际知名机构联合开展人才培养。

(四)做好监测分析。完善科技服务业统计监测指标体系，加强对科技服务业的统计和监测。按照国家科技服务业统计分类标准，开展测算方法研究，准确把握行业发展现状。加强与智库机构的合作，开展科技服务业发展新技术、新模式、新趋势研究分析。

指尖申报
Finger Tech



关于我们

站点地图

客服信箱：service@beijing.gov.cn

政务服务热线：12345

网上政务服务技术支持热线：010-89150001



微信公众号



政务微博

建议意见

法律声明

主办：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承办：北京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政府网站标识码：1100000088 京公网安备 110105000722 京ICP备05060933号



指尖申报

— Finger Tech —